

我喜爱写作,警察有这个爱好,有百利无一弊。警察必须具备细心观察与准确描述大千世界的的能力;同各色人物打交道、遇怪怪离奇事件,写作恰是一个合格警察的基本感官训练。更何况,有人文情怀的警察,老百姓通常喜爱。缘此,我笔耕不辍。

上世纪80年代,《新民晚报》来闵行招募地区通讯员,局办公室主任推荐我,报社特地安排记者来指导我采写社会新闻,从身边事写起,我开始了写作生涯。白天承担繁重的警务工作,晚上埋头啃书码字。晚报截稿时间正对我胃口。凌晨,我骑着“幸福牌”摩托,从闵行西渡口直奔外滩九江路报社送稿。第二天照常工作,非但不疲惫,想着傍晚能在报纸上看到自己的文字,内心澎湃。

起初,我新闻敏感不够,抑或官样文字作祟,采写的新闻大都石沉大海。但我并不气馁。1984年夏某日,我的处女作终于见诸《新民晚报》。一则社会新闻,短短三行字,却叫我兴奋了好多天。我为社会新

闻和“蔷薇花下”栏目写稿,由此,我的心眼也渐渐活泛起来,萌生了文学梦。

警察生涯如火如荼,沉浸于铁血柔情的生活,点燃了文学激情。但谁能接纳一个乳臭未干的文学青年?我想到了《人民警察》,它是“娘家人”的文学园地。《人民警察》杂志社坐落在墨香飘逸的绍兴路,袖珍般庭院葱茏、清静,抵近编辑室,都能听见自己的心跳声。贸然叩开总编的门,一位和蔼的长者迎我入室,他是《人民警察》的当家

### 文缘 戴民

周广稳,说话间,他脸盘皱纹随话语微澜起伏,须臾带我回到当年的营房,好似战友间叙话。他鼓励我:“大胆地写,就写身边的故事!”

那年,我当了局里的刑警队长,破案压力重重,仍不放弃写作,别人破了案喝酒打牌,我趁隙写东西,处女作《古宅疑案》刊发后,一发不可收。《乔安娜的诱惑》一文当年还获了奖,《千里大营救》写我和兄弟们在

福建营救一个孩子被劫匪绑架勒索的故事,被评为当年上海滩十佳好人好事。

有人问我,刑侦案子繁重,哪有时间与心思写作?我想,时间对每个人是公平的,时间走的是长度,对我而言,衡量它的却是宽度,对一个怀揣梦想而又勤奋的人而言,时间因文学意象而凝固,因美妙哲思而永恒,时间不仅是一种长度,应赋予它高度和深度。对于又苦又累的刑警活儿,逼自己间隙写作,其实是事后反思。

某天,《人民警察》委托编辑李动来破案现场找我,社里指定我给刊物写1万字的刑警大追捕生活,文章要上头条,时间仅三天。是夜,我被拉到他家,李动柳牢我当场作文。聊了主题后,我让李动先休息,独自仰天冥思,那时,刑警追逃生涯故事如潮水翻涌而起,端坐案前,屏气敛息,一篇万余字的大追捕——刑警的潇洒与无奈——一气呵成。

写作全然自找苦吃,但文学修养改变了我当时队长颐指气使的坏脾性,一介武夫转而温文儒雅;破案压力难免让人烦恼焦虑,发散思维使人通透,疑难案件面前通常灵感乍现,写作仿佛为自己增添了翅膀。

生活是文学创作的富矿。我读过许多文学名著,可抵不上人间烟火给我的滋养,阅读生活就是逼自己思考,在凡尘世间,用独特的眼光洞悉人性,抵近人心。如此,孕育文学素养固然重要,而真诚地阅读生活尤为重要。

我的文学之路缘于《新民晚报》,年轻时,从一名通讯员起步,观察社会,描述社情民意;年老了,有

高温第二天夜晚七点半,最小的妹妹打来电话,向我告状,说母亲一早到菜园锄草去了,锄了两畦的岸头,用了一个半小时。妹妹还说,高温第一天,母亲一个人在玉米地里干活,人都找不到。她的意思,哥哥,你回家来,管一管母亲。我听后心里苦乐全有。母亲九十岁了,这个年纪,不适宜干体力活了,可我管得住吗?我也确实希望母亲经常甩甩手,动动脚脚。我曾说过,母亲有限的忙碌,是我今生的幸福。但这个“有限”,肯定不是35℃高温的日子里,在田间,在阳光下做事去。那不是“有限”了。但妹妹告诉我:“还不是为了你的秋葵。”

啊,秋葵。我的心一下子揪紧了。

人啊,确实不能嘴快,也确实不能嘴馋。我想起来了,也就是前几日的大雨夜里,我去老家看母亲,一家人吃晚饭的时候,无意中,我轻声问了一句,今年的秋葵,能吃了吗?二妹告诉我,冰箱里藏着秋葵,就是给你的。你回南桥时带回去。我心里开心的。我以为我与妹妹的对话,母亲是听不见的。母亲最近耳朵有点背,但关于秋葵的对话,母亲听得一清二楚。看一眼母亲,望一

走走泰顺,一切都顺。上个月的温州泰顺之旅,余味萦绕。特别是散落乡野山水间、堪称中国古建筑瑰宝的廊桥,历经百余年沧桑,依然让人惊艳。

泰顺境内现有各色廊桥70多座,其中古廊桥32座,15座被列为全国重点文物保护单位。2009年“中国木拱桥传统营造技艺”被联合国教科文组织列入首批“人类急需保护的非物质文化遗产名录”。

霏霏细雨中,我们来到了泰顺泗溪镇廊桥文化园。我们沿着青石板铺就的小径溯溪而行,15分钟左右便到了被誉为世界最美廊桥的溪东桥。

导游小赖是土生土长的当地人,对廊桥如数家珍:溪东桥俗称“上桥”,呈东西走向,系编梁木拱廊桥。桥由二组拱骨相贯而成,并由九节拱骨并非与另一层八节拱骨贯穿搭置,组成稳固的梁架,拱内置三角形木架,加强横向力的作用,有桥屋15间,屋檐翼角飞挑。廊桥结构简言之“为三无”,无钉、无桥墩、无榫头;“四要素”,撑、压、顶、编。基本组

## 绿秋葵 红秋葵

高明昌

下母亲的耳朵,我笑了,我也感觉有点心疼,有点心酸。

再往前推十年,也就是母亲八十八岁那年。有一个晚上,全家老小,四代人,在海边村老家的老房子里,我们一起吃着家宴,大家推杯换盏,忙着赞美菜肴,忙着夹菜送饭。突然,母亲从厨房间走了出来,捧来一碗蔬菜,颜色是浅绿的,很匀称。当她将这碗蔬菜放到圆台桌面时,是得意的,也是自豪的。她说,知道大家回来,所以,专门烧了一碗菜,叫秋葵,今年新种的,大家尝尝鲜。

大家尝尝鲜了吗?没有,大家一脸狐疑,秋葵,连名字都没听说过。我最小的外甥在大学里读的植物系,有人问他,这个是蔬菜吗?外甥点点头,是的。外甥用筷子夹起了秋葵,秋葵末梢的截面露出了五个像气孔一样的小洞眼,洞眼里慢慢流出了有一种带有粘性的液体。液体像一根雨线,慢慢垂下。几十年来吃过的蔬菜告诉我,所有的蔬菜都没有粘性液体的。大家被液体吓

坏了,不敢吃秋葵。只有我,顺着母亲的话,夹起了一根秋葵,装模作样地吃了,但也是半吞半咽的,吃好后告诉大家:这秋葵,其实很好吃的。

这事过去了一个礼拜,所有的人都知道秋葵确实是好菜,有药用价值。所以当第二次母亲捧出秋葵时,大家都吃了,都说秋葵滑润、爽气、清香,是好菜。母亲说:没白种,没白种。

也就过了一年,当到了吃秋葵的日子,我们自然想到了老家的秋葵。每当我们说定时间,统一回老家时,母亲和妹妹,早早就整理好了蔬菜。她们把清理好的各种蔬菜放在篮子里,然后放在场地上——这是母亲让我们回家去时带转到南桥的。我看见了秋葵,很多,半篮子的。这些秋葵颜色不一样,周身是通红的。我惊讶了,问母亲,这也是秋葵?母亲说,是的,是秋葵,是红色的,好看。是好看的,眼前的红秋葵,除了颜色,几乎与绿色的秋葵一样大小。正想悄悄地问母亲:这红色的秋葵,您是从哪里弄来的种子?母亲轻轻地对我说:“烧熟了,颜色也是绿的。”

颜色很重要吗?我问自己。

### 七夕会

周一中午在学校食堂,和老书记共进午餐。

她说整个周末都在奔波,高铁、计程车,辗转到了南京毗邻镇江的一个小镇,找到一位老中医的后代,让他给四五岁的小外孙把脉,找到皮肤过敏、性情暴躁的症结。回来后,哄着小外孙喝药,再把汤底一点一滴地涂抹在患处。她心疼得巴不得这痒痒长在自己身上。我听着,想起了我的外婆。

打从我记事起,就和外公外婆生活在一起。哪怕我家就在一门之隔的隔壁,我也不“越雷池半步”。放学回来,书包往外婆的桌上一放,就写作业了。

我自小有气喘的毛病,不能吹风,不能淋雨,不能和小伙伴下水摸鱼,不能结伴上树摘桑葚。反正,我跟他们不一样,是温室里的花朵,外婆把我看得很紧。即使这样,半夜里还是咳了,咳得上气不接下气。外婆把爸爸叫醒,让他驮着我们去耿医师家。外婆用毛毯把我裹得严严实实,抱着我,坐上爸爸的后车把,摸黑上路了。我记得河边的路,坑坑洼洼,凹凸不平。有几回,打外婆颠下了车。每当我咳嗽的时候,外婆就拍打我的背。去耿医师家,要翻过一座高桥,爸爸下车推行,外婆把我放车墩上,在后面推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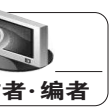
耿医师,很和善。他似乎对我家的情况很熟悉,对我的病情也很了解。半夜打扑,丝毫没有愠怒。他熟练地在我屁股上戳了一针,在我的肺部按上一贴膏药,我们就平安无事地回家了。

到我上初中的时候,一遇到冷风,还要忍不住咳几下,我母亲就着急了:在身体发育阶段,这毛病还治不了的话,要留根了。她打听到中医院的艾灸,疗效不错,就下决心带我去看。正值酷暑的夏季,一屋子的男男女女,那时候的医院条件很差,没有专门的排风,艾条燃烧的烟雾熏得人差点窒息。一年一个疗程,一次三个点。我的后背至今留有九个疤痕,我母亲是有远见的,说女孩子爱美,咽喉下方的那个穴位就不做了。我记得,那时背上先是热乎乎的,后面是火辣辣的。最后贴上黑乎乎的膏药就回去了。然后拼命地吃鱼,我妈说,让它发出来,把体内的热毒吸出来。如是,三年,真的就痊愈了。

我上师范的时候,天天跑步,我远离了咳嗽。东宅和我一样做艾灸的小姐,还是咳嗽哮喘的,我妈惋惜地说,大人照顾得不够细致呀,长根了。

儿子十个月的那个春节,我们是在医院度过的。也许是早断奶的缘故,免疫力不强,寒假回爷爷奶奶家,自行车两小时长途跋涉,受寒了,上吐下泻,把我们吓坏了。除夕熬了一晚上,天一亮,我们两口子把孩子裹得密不透风,心急火燎地赶往医院。孩子都快要脱水了,医生说要挂水。我眼睁睁地看着粗壮的针尖在儿子细嫩的额头寻找血管,好不容易回血了,毛细血管开裂了,换一个地方,再戳一针。我的眼泪止不住地往下淌。

我想此刻,所有的父母,都在心里默默地虔诚地祈祷:愿我的孩子快快强壮起来,如果有什么罪愆,就惩罚我吧。



读者·作者·编者

### 邂逅廊桥

薛全荣

廊桥”。交谈中得知,诗是女店主写的。她是生于斯长于斯的本村人,在桥上开店20余年,与廊桥相依相伴,她对廊桥有着深入骨髓的热爱,写下了数十首“咏桥诗”,《我与廊桥》便是其众多诗作中最满意的一首。她的讲述,让我们感受到百年廊桥造福了村民,村民则以自己的方式回报对廊桥的深情厚谊。

2016年泰顺遭罕见洪水,冲垮了境内的三座古廊桥,一根根构件都被冲到蓄洪的水库里。村民们行动起来,进入水库把它们一根根地捞起,一根不缺,最后由廊桥“非遗”传人拼装成功,恢复原貌。

“独飞溪谷千余载,风雨侵蚀永不朽。为民为客休安过,天下惟有木廊桥。”邂逅廊桥,不仅让我们酣畅淋漓地欣赏到了古建筑的瑰宝,更激发了对中华民族优秀传统文化赓续传承的自豪感。



### 乐夏

(剪纸) 辛旭光



三国纷争,各路猛将大显身手,刘备麾下有关羽、张飞、赵云、马超等五虎将,曹操帐下有典韦、许褚、徐晃、张辽、张郃、夏侯惇等。东吴则有孙策与太史慈。但论到武艺第一,非吕布莫属。

吕布,字奉先,并州九原县(今内蒙古包头)人,生年不详,“本出自寒家,为人粗略,有武勇,善骑射”。他大约比刘备年长,刘备在编草鞋时,吕布就以“膂力过人”、武艺出众为执金吾(相当于掌管京师部队的最高长官)丁原所赏识,吕布认丁原为义父。丁原可以说是吕布人生的第一位伯乐,也是他的第一位主子。

丁原忠于汉室,与野心勃勃的董卓政见不一。董卓欲除丁原,就以高官厚禄收买吕布,送了一匹日行千里的赤兔神马给吕布。吕布虽武艺冠群,但有两个致命弱点,一是好色,连部属的妻子略有姿

色,也不放过;二是贪婪,经不起高官厚禄的诱惑。在董卓暗中策划下,吕布见利忘义,竟将义父丁原杀死。吕布认董卓为义父,成为其贴身侍卫,董卓视其为“家奴”,可自由进出董卓内宫。董卓有一侍妾(误传为貂蝉),生得花容月貌,居然被吕布勾搭上了。他正担心里,司徒王允巧设计谋,吕布用方天戟杀了董卓,引起军中大乱,西凉军首领李傕、郭汜率军攻打长安,王允、吕布败退。

吕布急于寻找新主子,他先投与董卓有仇的袁术,袁术看不起吕布,“术恶其反覆,拒而不受”。吕布转而投袁绍,袁绍正需猛将,命他率军攻击张燕的黑山军。吕布打败张燕后,想扩大自己地盘,袁绍很反感。他知吕布野心很大,暗中密谋除去吕布,吕布发现异常,先带兵去了兖州。兖州是曹操的地盘,他趁曹操率兵去打徐州,就抢夺兖州,自任兖州牧。曹操闻讯率兵赶回,吕布自知不敌,便率兵攻打徐州,刘备惨败,吕布自任徐州牧,封刘备为豫州刺史。刘备自知吕布不肯放过自己,不得已率军投奔曹操。

### 吕布之主

米舒

曹操当时兵力远远多于吕布,便将吕布围困于下邳白门楼,吕布自知无路可走,就向曹操投降,并表示忠心。曹操好收纳人才,况且吕布有万夫不当之勇,吕布与关羽、张飞大战三十回合,略占上风;吕布与典韦、许褚大战,战个平手,可以说在三国群雄中是首屈一指的第一猛将。但曹操认为吕布背叛丁原是

仇的记录,《三国志》作者陈寿把曹操的心理活动用四个字记之:“太祖疑之。”曹操正为是否接纳吕布犹疑不决,在旁的刘备插话了。吕布因刘备落魄时曾救过刘备的命,并对他有收留之恩。不料刘备说了一句:“明公不见布之事丁建阳(丁原)及董太师(董卓)乎?”曹操听罢,心一横,命人缢死吕布。

刘备建议曹操杀吕布是为曹操着想吗?恐非如此,刘备知吕布是天下第一名将,一旦投诚曹操,自己还可能咸鱼翻身击败曹操吗?吕布之死,与其说他死于曹操之手,还不如说死于刘备的巧言。从吕布人品而言,他的死咎由自取。他生性贪婪,反复无常,缺乏诚信,连一个谋士陈宫都容不下,短视而不明辨是非。这些缺点,让一代武艺高手到处投主,结果屡投屡败,后又与主子一一反目,死于非命。



壶中书影